办理结果：A

 濮市监〔2021〕78 号 签发人：刘道光

濮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对市政协八届五次会议第281号提案的

答 复

王方元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关于青少年学生近视防控工作”的建议收悉，首先，濮阳市市场局对您在百忙之中关心青少年学生近视防控工作表示感谢，青少年近视防控是一项涉及到多部门监管、多方面协作的系统工程，根据职责现就提案中第四个问题答复如下：

一、全市眼镜配置场所基本情况

 目前全市辖区共有依法注册登记的眼镜配置场所459家，其中市城区163家，分布在五各县城区及乡镇的296家，这些眼镜制配场所，均配备了配镜需要的验光仪、焦度计和镜片箱等仪器设备，验光仪、焦度计、镜片箱属于国家依法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也是市场监管部门计量监管工作重点，从近年来监管情况看，大部分眼镜店能够按照规定及时申请在用计量器具检定，负责配镜的人员也大部分经过从业资格培训，基本能够满足配镜需要；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个别眼镜配置场所的负责人法制意识淡薄，超期（检定周期）使用仪器设备时有发生。

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监管情况

保证眼镜质量是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对眼镜配置场所加强监管的重要职责，依法监管确保眼镜配置场所配置的眼镜符合质量要求，确保青年学生不受二次伤害是我们应尽的职责。近年来，市场局党组高度重视眼镜市场监管工作，先后连续三年把眼镜配置场所监督管理列入“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的重要内容，对在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一般性问题及时下达《政令整改通知书》，比较严重问题均按照法律法规移交稽查支队依法处理。

同时，为了确保眼镜配置场所配置的眼镜质量不出现问题，市场局加大技术力量投入，配齐配强检定人员和检定设备。目前，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检测中心设有理化检定室，专门负责全市眼镜配置场所所用仪器设备的检定工作，该检定室技术人员5人，计量标准仪器设备16台件，建立了完善的管理体系和工作制度，该实验室是一个具有省级考核合格可以开展计量检定资质的实验室，具备对眼镜配置场所的焦度计、验光仪、镜片箱等计量器具开展计量检定。

三、目前正在开展的工作和下一步打算

根据2021年度工作安排，今年4月份市场监管局已经印发了《眼镜制配场所监督检查的通知》（濮市监计〔2021〕02号），通知要求市局在2021年的7到8月份以双随机的形式按5%的抽查比例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眼镜店监督检查工作，并将抽查结果按时录入企业监管征信系统。同时，做好以下三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对去年专项检查过程中存在问题的眼镜店开展回头看工作，对发现问题仍没有整改到位的眼镜店将移交稽查支队依法立案处理；二是濮阳市场监管局在加强监管的同时，积极寻找技术服务途径，计划在2021年9月，开展一次眼镜配置场所从业人员业务培训，把诚信经营和科学配镜作为主要培训内容，通过系列培训不断提升眼镜配置场所的服务质量和配镜能力。三是为了更好的监督眼镜制配场所的配镜质量，我们计划在2021年的10月份邀请市检测中心的检定专家和濮阳市第二人民医院的医疗专家，协同开展一次在校中小学生眼镜质量抽查，对抽查中发现配镜质量不合格的进行一次通报曝光，并根据情况依法追究配镜单位的法律责任。

我们相信市场局的计量工作，在社会各界的支持下，在各位政协委员的关注和指导下，一定会在今后的时间里做的更好，一定会给广大市民营造一个更加诚信、质量更高的眼镜配置环境。

2021年5月26日

（联系人：宋建民 电话：13513917197）

|  |
| --- |
|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2份），市委市政府督查局（2份）。 |
| 濮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5月27日印发 |